

桃園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推動委員會 106 年第 1 次 會議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貳、地點：本府 16 樓 1062 會議室

參、主席/主持人：游副市長建華

記錄：陳越亞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洽悉。

柒、上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列管事項報告：

決定：

一、繼續列管：案號 104-1-3。

二、解除列管：

（一）案號 104-2-2：請教育局針對學前部份了解各局可提供現有之早療資源，另進行資源整合會議。

（二）案號 105-2-1：請教育局另針對學前資源手冊需求情形，再依委員建議做規劃，並於下次會議做說明。

捌、業務單位報告/簡報：

一、報告單位：衛生局、教育局、社會局（詳會議資料第 27-52 頁）

委員發言摘要：

（一）柯委員平順：

1、第 40 頁所提不分類巡迴輔導服務建議再補充說明老師工作內容及學生服務情形，否則光看數據易誤會老師工作負荷過重。

2、第 28 頁所提社區宣導活動名稱建議加強注意「發展遲緩」、「疑似/障礙」等用字，以避免家長誤會或感受不佳。

3、建議篩檢過程中針對疑似發展遲緩兒童可再強化具體描述篩檢、發現與後續服務的情形。

4、巡迴輔導老師應是相當有經驗之人，才有辦法在特教班或普通班提供服務能力，建議可再深入探討或提供老師支持。

5、學生進入普通班後，最重要的不是抽離教學，而是老

師要對整體學生提供融合教育，因此對老師來說是非常大的挑戰，建議未來可再增強老師能力或技巧。

(二)楊委員玲芳：

- 1、工作報告有各局分工原則及內容，建議教育局與衛生局可再針對工作成效加強說明、分析或提供相關數據。
- 2、期待下半年度可加強了解篩檢通報數據及提供服務之狀況，才能知道未來要將資源投注在哪個服務地區。
- 3、桃園幼兒數未來將不斷增加，鼓勵教育局需針對不分類巡迴輔導老師增加支持及專業知能。

(三)林委員幸君：

- 1、第29頁所提預防保健篩檢共提供7次篩檢服務，建議可針對該7次篩檢服務分項說明人數或篩檢情形等。
- 3、第34頁所提通報來源部分有下降或上升的地方，可再分析說明。
- 4、第40頁所提疑似發展遲緩兒童人數，建議未來可再增加個案後續服務及追蹤情形。
- 5、各局不斷多方進行發現與篩檢工作，建議未來應強化落實個案通報後追蹤與各單位主動回復機制。

(四)葉委員園睿：本次工作報告多是橫斷性的研究，建議未來可多進行質的研究，如通報後之兒童後續服務及追蹤部分較少看到相關資料，建議未來可再予以分析，亦可決定未來推動何種政策。

(五)何委員麗梅：巡迴輔導老師不應只是在教室裡對學生提供1對1教學，更重要的是思考如何在進入普通班後帶領學生提供融合教學。

(六)田委員佳靈：

- 1、針對各項工作報告之內容及資料越來越清楚，另建議在36頁的鑑定安置申請分析，建議未來可增加分析鑑定安置申請之幼兒人數、各年齡層與人數比例，以及成功進入幼教體系的相關數據，會更加清楚整體狀況。
- 2、29頁中所提預防保健篩檢服務內容提及係由醫療院

所進入幼兒園或社區進行該項服務，然資料中沒有具體服務資料或成果，建議未來可增加相關數據或發現、服務情形，工作情形會更加清楚。

- 3、另有提及托嬰中心目前是採取合作機制進行發展篩檢服務以及托嬰中心合作意願為主，未來是否有具體的篩檢成果或資訊可以提供。

各局回應：

(一)教育局：

- 1、有關工作報告或成果呈現部分會於下次會議多做補充。
- 2、有關針對幼教單位所提通報率的部分，如有進入幼兒園之兒童，多數先前已在前端由社政單位發現並進行通報，故進入幼兒園之新通報案量相對其他單位少。
- 3、針對巡迴輔導老師之協助，平時會透過巡迴輔導中心協助提升老師知能，另會定期召開相關會議協助解決老師困境。
- 4、不分類巡迴輔導班今年度新增加3個班，學生數也需求逐年增加，未來會針對各地區學生需求努力持續增班。
- 5、不分類巡迴輔導老師對學生的教育不只有1對1的服務，有時也會1對2，至於融合教育部份在本市亦發展及推動的很完善，教育局也會持續給予老師支持與鼓勵。
- 6、針對巡迴輔導老師會有輔導機制，也透過邀請專家學者提供教學或輔導，另有關教師入班指導教學部分未來也會繼續努力。

(二)衛生局：

- 1、未來將針對將以本市各區0歲至未滿3歲、3歲以上至6歲兒童篩檢發現、疑似異常人數、轉介情形及通報數/比例等部分，呈現各區及各衛生所服務工作數據。
- 2、另補充第34頁針對醫療院所及幼兒園的通報來源數據，因衛生局有委請醫療院所至幼兒園做整合性服務及篩檢，倘發現有異常個案則由醫療院所進行通

報，亦有可能使幼兒園通報減少。

- 3、有關委員提及30頁預防保健篩檢7次服務，未來也會針對相關使用情形來進行數據分析及描述。

(三) 社會局：

- 1、本局早療相關單位於辦理活動宣導時，於活動名稱上均以使用中性或正向名詞，以避免家長或大眾觀感不佳。
- 2、各委員所提醒的重點、寫法，未來再予以加強。
- 3、網絡間合作及分工部分後續會再透過相關聯繫會議進行討論。
- 4、有關個案接受早療服務的改變，因需要長期觀察了解個案的改變及發展，本局亦將會再研議未來如何呈現個案從篩檢到接受服務之成長及進步的情形。
- 5、針對托嬰中心宣導及連結，爾後亦會持續努力推動。

決定：針對工作報告請各局再參照委員意見，另有關未來工作手冊撰寫方式請各局可再整合及討論如何呈現。

玖、提案討論：無

壹拾、臨時動議：

動議一：針對重症、及重症孩子進入教育體系，建議可提早作規劃，或試著推動設於醫院中的特殊教育班級(提案單位：何麗梅委員、柯平順委員)。

決議：

- 一、針對委員所提意見，請進一步討論後放入列管議題處理：
 - (一) 有關於醫院設立特教班，請於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計畫內進行規劃及研議。
 - (二) 另衛生局再與社會局合作針對篩檢出異常之個案從通報到接受服務的狀況進行分析。
- 二、下次委員會由衛生局、教育局及社會局輪流提出兩份專案報告，並於三局早期療育聯繫會議中確定未來專案報告主題。

壹拾壹、散會：下午4時。